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项目测绘)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原山西民基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已签署了《技术服务合同书》，合同金额为297,633.70元人民币，由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西山煤电集团白家庄矿、杜儿坪矿、西铭矿、官地矿矸石山地形的现场踏勘、测量服务，并提交1:500比例地形图。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审议情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项目测绘)》议案。

表决情况：公司现有董事7人，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示范区新化路 8 号 1 幢 B 座五层

注册地址：山西示范区新化路 8 号 1 幢 B 座五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杜锐

实际控制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36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矿山工程、冶金工程、通信工程、石油化工工程、铁路工程施工；土木工程建筑；地基处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路面路基交通工程、输变电工程、特种工程、模板脚手架、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压力管道施工；安全技术防范设计、安装工程；电力承装（修、试）；地质灾害防治；建筑节能；对外承包工程；出口工程材料、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咨询；防雷工程、检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服务；工程机械设备、机具的制造、销售、维修、租赁及技术服务；钢结构构配件的生产、销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和维修；中央空调设备的

维护；建材鉴定检验；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制品加工；非标制安；批发零售五金交电、建材、装潢材料、水暖器材；建筑模板的生产及销售；物业服务；家政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食品经营；计算机网络工程及软件开发；代理记账；会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1%的股权。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西园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1.4492%的股权，山西园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75.25%的股权。公司与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公司与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上述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西山煤电集团白家庄矿、杜

儿坪矿、西铭矿、官地矿矸石山地形的现场踏勘、测量服务，并提交1：500比例地形图。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市场交易行为，交易价格按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利益输送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技术服务合同书》。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